

##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监事共3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焰菊女士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核实公司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监事会认为：

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预留限制性

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董事会以 2019 年 1 月 3 日为预留权益授予日，向 11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2.86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向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4 日